

合同编号：

西安市主城区水源热泵空调系统调查及地 热水井动态监测合同协议书

甲方（采购人）：西安市水务管理服务中心

乙方（供应商）：西安市水利规划勘测设计院

签 订 时 间：2025 年 10 月 15 日

甲方（采购人）：西安市水务管理服务中心

乙方（供应商）：西安市水利规划勘测设计院

《西安市主城区水源热泵空调系统调查及地热水井动态监测》由西安市水务管理服务中心（以下简称甲方）委托陕西朔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组织竞争性磋商，确定西安市水利规划勘测设计院（以下简称乙方）为本项目成交供应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一、合同内容：

1、开展西安市主城区地热水井动态监测工作；

2、开展西安市主城区水源热泵调查工作；

3、对 75 家地热水井和 40 家水源热泵进行调查，地热水井监测因子为开采量、水头、水温等，水源热泵分阶段进行调查：

3.1、地热水井动态调查：在采暖季和制冷季，调查时间为：2025 年 11 月 15 日至 2026 年 3 月 15 日，2026 年 6 月 15 日至 2026 年 9 月 15 日，对城六区地热水井开展动态监测 4 次，采暖季、制冷季动态监测前后 1 周内完成，调查主要任务为：a、依据现有的地热水井名录，按照调查表格对基本信息进行更新，重点对井的使用情况、井权单位名称、联系人及联系方式进行核对更新；b、对城市规划区内目前正常使用的地热水井开展动态监测，监测因子为水位埋深、井口水温、开采量；c、编制《2025 年西安市城市规划区地热水动态监测告》，绘制西安市城六区地热水井分布图（1:50000 比例尺）；

3.2、水源热泵调查 对城六区水源热泵空调系统进行调查，分制冷季和采暖季，调查时间为：2025 年 11 月 15 日至 2026 年 3 月 15 日，

2026年6月15日至2026年9月15日,调查频次为:每个水源热泵点每2周调查1次,按照调查表格《西安市水源热泵运行现状调查表》《西安市水源热泵空调系统水源井运行记录表》进行填写。调查结束后编制《西安市水源热泵调查报告》。

4、主要功能和目标:开展相关工作,编制工作报告。为西安市地下水资源保护提供科学依据和优质服务,保护地下水资源和生态环境提供技术支撑。注:各项服务内容可按采购要求补充。

二、合同价格

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壹拾玖万元整(¥190000.00元)。

说明:

1、合同总价包含编制费、人工费、验收费、税费、招标代理服务费等全部费用。

2、合同总价一次性包死,不受市场价格变化的影响,并作为结算的唯一依据。

三、合同款项支付

1、由采购人负责结算,在付款前,供应商必须开具全额发票给采购人。

2、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10日内,采购方向供应商支付合同总价款的45%,2025年11月底进行阶段性验收,验收合格支付合同总价款的50%。2026年10月底对项目执行情况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10日内,采购方向供应商支付剩余5%合同款。

3、支付方式:银行转账。

注:支付前由成交供应商提出支付申请,经采购人审核服务工作

达到合同约定且无质量问题后，成交供应商按照合同的要求开具全额增值税发票，采购人予以支付。

四、甲方的权利及义务

（一）甲方权利

- 1、甲方有权向乙方询问工作进展情况及相关的内容。
- 2、甲方有权阐述对具体问题的意见和建议。
- 3、甲方有权根据项目的具体情况要求乙方按期到现场解决争议。
- 4、当甲方认定服务团队人员不按合同履行其职责，或者与第三方串通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更换，直至终止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二）甲方义务

- 1、甲方应负责与本项目有关且属于甲方范畴的第三方协调，为乙方提供外部工作条件。
- 2、甲方应在约定的期限内向乙方提供与本项目有关的资料。
- 3、甲方应当在约定的时间内就乙方书面提交并要求作出答复的事宜作出书面答复。乙方要求第三方提供有关资料时，甲方应当转达并搜集整理相关资料。

五、乙方的权利及义务

（一）乙方的权利

- 1、乙方在服务过程中，如甲方提供的资料不明确时可以向甲方提出书面报告和要求。
- 2、乙方在服务过程中，有权对第三方提出与本项目有关的问题进行核对或查问。

（二）乙方的义务

1、向甲方提供与本项目有关的资料，包括参与本项目的专业人员名单、资质证书及监管计划等，并按合同中约定的范围和内容提供服务。

2、乙方在履行本合同期间，不得泄露与本项目有关保密资料。

3、乙方应服从甲方的安排。

六、服务保证

1、乙方的服务工作应执行国家现行的质量标准。

2、乙方在服务期间未经甲方同意不得更换服务人员。

七、违约责任

1、按《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2、未按合同要求的提供服务或服务质量不能满足技术要求，西安市水务管理服务中心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甚至对供方违约行为进行追究。

3、本合同若与甲方的上级管理机关的政策性行为或其他规定发生冲突，甲方有权与乙方协商调整合同内容或终止合同执行。

八、保密条款

甲、乙双方对本合同履行过程中获得的对方的资料数据、商业技术信息等承担保密责任。未经对方事先书面同意，任何一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向第三方泄露，也不得公开本合同及其相关附件内容。本合同的解除或终止，不免除双方对本保密条款的遵守。

九、合同争议解决的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提交仲裁委员会仲裁。

十、其他事项

1、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贰份，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2、磋商及响应文件与本合同具有相同法律效力。

合同签订地点：西安市范围内。

合同签订时间：2025年10月15日。

十一、其他需要补充的内容

1、其他服务内容：无。

2、本合同未及之处双方协商补充合同内容。

甲方：西安市水务管理服务中心 乙方：西安市水利规划勘测设计院
(盖章) (盖章)

法人代表/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法人代表/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地址：西安市未央区凤锦路 58 号 地址：西安市文艺北路 98 号

电话：029-62645346

电话：029-87804118

开户行：西安银行凤城五路支行 开户行：建行西安长安路支行

账号：216011130000000352

账号：61001720015050011205